



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主动脉内球囊反搏泵（IABP）采购合同

甲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境随商贸有限公司

经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产地、品牌规格、数量、配置及单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主动脉内球囊反搏泵（IABP）	Arrow（箭牌）	IAP-0601	箭牌国际公司	台	1	777,000.00	777,000.00
总价合计：	（大写）：柒拾柒万柒仟元整 ￥777,000.00						
设备配置详情，详见附件一《配置清单》，附件二《供货清单》。							

以上金额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价款、备品备件费、检验费、包装费、装卸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培训费等各项与此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交货、包装与运输

1. 交货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院内）。
3. 包装要求：乙方应采用符合医疗器械运输标准的原厂防震、防潮、防压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运输及保险：乙方负责全部运输及保险，费用自理。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前由乙方承担。

5. 生产日期要求：乙方承诺所供货物为原装全新产品，国产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3个月；进口产品生产日期不超过6个月。

第三条 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安装调试：乙方应在设备到货后2个工作日内派出原厂授权工程师完成所有安装、调试工作，确保设备达到最佳运行状态。安装调试期间应遵守甲方的院内管理规定。

2. 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或行业标准（以较高者为准）为依据。

3. 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主机及配件清点、外观检查、技术参数复核、运行稳定性测试、报警功能验证、安全性能检查等。

4. 乙方验收时应提供：原厂合格证、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报关单/进口商检证明（进口产品）、中文说明书、维修手册、培训资料、维修密码、操作视频、原厂质保承诺等技术资料。

5. 验收程序：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由甲方组织设备科、使用科室共同验收。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设备验收合格单》；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7日内无偿更换或修复，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及延误责任。

第四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期：乙方承诺提供肆（4）年免费质保服务，自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质保期服务内容：

维修响应：乙方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接到故障报修后，立即电话响应，4 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一般故障 8 小时解决，重大故障 12 小时解决，无法立即修复时，免费提供同型号备用机。

备件保障：质保期内所有维修、零配件（含主机、主板、屏幕、电池、气路套件等）更换、人工、差旅费全免。全部使用原厂全新备件。

备用机服务：若故障无法在 12 小时内修复，乙方须无条件在 3 个小时内提供同型号备用机，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若乙方未能按时提供备用机，甲方有权按合同第七条第 3 款追究其违约责任，并有权自行租赁替代设备，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定期巡检：质保期内，每季度（每年 4 次）提供一次免费上门巡检、校准和预防性保养服务，并出具《设备健康巡检报告》。

3. 质保期外服务：

乙方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免收人工费、上门费、差旅费。

终身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及远程技术支持、每年免费校准 1 次。

乙方未能按时响应、到场、维修或更换的，质保期相应顺延 3 个月 / 次。

第五条 培训服务

1. 培训承诺：乙方免费为甲方操作人员（医师/护士）及维修人员（设备科工程师）提供全面、系统的培训，直至其能独立、熟练地操作和维护设备。

2. 培训内容：包括设备原理、操作流程、参数设置、波形识别、报

警处理、日常清洁消毒、简易故障排查及院感规范等。

3. 培训资料：乙方免费提供全套中文培训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培训视频、快速操作指南等。

4. 复训支持：质保期内，每年提供至少 2 次免费复训。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合同款项按以下进度支付：

1. 第一次付款：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最终验收合格后三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231,000.00 元。

2. 第二次付款：验收合格后 六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即人民币 462,000.00 元。

3. 第三次付款：设备正常运行满一年且无重大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剩余 10% 的尾款，即人民币 77,000.00 元。

4. 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在收到发票后按院内财务流程办理支付。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货/安装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20%）。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二十（20%）的违约金。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就超出部分予以赔偿。

2. 乙方产品质量违约：如经检验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收、要求更换或退货。更换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

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3. 乙方售后违约：若乙方未能在承诺时间内响应、到场或提供备用机，每次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

4. 因设备故障影响临床救治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

5. 甲方逾期付款：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72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双方协商后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响应文件、合同附件及优惠承诺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与本合同条款不一致，以对甲方更有利的条款为准。

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达不到响应文件或承诺的，医院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路中段



乙方：河南境随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新建路街道螺祖路6号风后产业园4楼2084-6





电话：0398-3118666

电话：18637180904

开户行：建设银行三门峡分行视政大厦支行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长江中路支行

账号：41001501714050200232 账号：371910313910009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6年5月12日

附件：1. 《配置清单》 2. 《供货清单》 《廉政协议书》

附件 1:

产品配置单

产品名称: 主动脉内球囊反搏泵 (Intra-Aortic-Balloon-Pump)

产品型号: IAP-0601

产品配置:

序号	名称	数量
1		1
2		1
3		1
4		1
5		1
6	氮气转接头	1
7	打印纸	1
8	内置热敏打印机	1
9	内置蓄电池	1
10	英文操作手册	1
11	中文操作手册	1
12	静脉输液架	1
13	电源线	1
14	附件背包	1
15	氮气	1

附件 2:

供货范围清单

货物主要件及关键件

序号	主要件 / 关键件名称	数量	原产地	单价 (元)
1	主动脉内球囊反搏泵主机 (IAP-0601)	1 台	美国	777,000.00
2	13.3 寸触摸屏	1 套	美国	免费标配
3	ECG 导联线	1 套	美国	免费标配
4	P-P 线	1 套	美国	免费标配
5	内置热敏打印机	1 台	美国	免费标配
6	内置蓄电池	1 块	美国	免费标配
7	静脉输液架	1 套	美国	免费标配
8	设备电源线	1 根	美国	免费标配
9	设备附件背包	1 个	美国	免费标配

附件 3:

廉政协议书

甲方：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境随商贸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规范医院物资采购工作，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建立有效的反商业贿赂机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防止经营活动中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的发生，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协议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及物资采购、基建工程等各类合同。双方有相互监督、遵纪守法、履行合同的义务和权利。

第二条 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以任何理由向乙方索要回扣、佣金、礼金礼券、礼卡及各种有价证券；不得去乙方报销应由甲方及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资助旅游和各种营业性娱乐活动；不得对乙方无理刁难或设卡。

第三条 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不得为获取自身利益而向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赠送现金、礼金礼券、礼卡及各种有价证券；不得与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就合同的有关事宜进行任何不正当的私下交易；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为借口邀请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宴请、旅游和其他营业性娱乐活动。

第四条 乙方对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和不正当要求，可及时据实向甲方纪检、监察科室投诉和举报。

第五条 对违反本协议者，根据其后果和违纪程度，可以作出以下处

理：批评、诫勉；党纪政纪处分；追究法律责任；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
终止合同。

第六条 本协议贯穿于物资采购全过程，在工程竣工、货物验收时，
应一并考核本协议的履行结果。

第七条 三门峡市中心医院纪委、监察室负责本合同的廉政监督，
投诉、举报受理和违法违纪行为的查处。

第八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监督电话：0398-3118019



甲方(盖章)：三门峡市中心医院



乙方(盖章)：河南境随商贸有限公司

